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南商工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公告

106.02.09

※各項清寒獎助學金，如申請名額超出預定名額時(除明煌建築師紀念獎學金外)，每名學生獎助金額以該獎助學金核發總額平均分配。

※明煌建築師紀念獎學金申請名額超過時，以急難待助或經濟困頓之學生為優先，剩餘名額由註冊組篩選前一學期未申請過且學業成績較佳者為優先。

種類	獎助學金名稱	捐贈金額	提供單位	申請條件	名額	金額	申請日期/方式
清寒及急難救助類	一 財團法人福華文教基金會獎助金	2,000,000 元	廖欽福先生	一、在校成績前一學期：學業平均 60 分以上，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二、以清寒學生、身障學生、身障人士子女、急難待助學生為優先。	上學期 4 名 下學期 8 名	每名 2,5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每年名額依孳息金額而定。 4.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二 建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慈善獎助學金	1,200,000 元	陳吉輝先生	一、在校成績前一學期：學業平均 60 分以上，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二、家庭清寒，無力繳納學雜費且有心向學者。 三、家庭臨時發生變故，致經濟頓生困難者。	每學期 6 名	每名 2,5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每年名額依孳息金額而定。 4.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三 明煌建築師紀念獎學金	1,200,000 元	張慧美小姐	一、品行優良，在校表現優良者或具優良事蹟者。 二、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體育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未受記警告二次以上處分者。(身障生體育六十分以上) 三、低收入戶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子女、家境清寒等，或由鄰里長出具清寒證明，確經導師調查屬實者，未曾領取校內其他獎助學金者。 四、急難待助或經濟困頓之學生者優先。	上學期 6 名 下學期 6 名	每名 5,000 元	1. 上、下學期各頒一次。 2.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3.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4.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四 林本博先生獎助學金	1,000,000 元	林本博先生	一、低收入戶或清寒學生。 二、各項成績表現優異者，由科主任或導師提出申請。	每學期 3 名	每名 2,0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五 歐陽緯老師紀念獎助學金	20,000 元	歐陽緯老師家屬	一、在校成績前一學期：學業平均 60 分以上，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二、家庭發生變故、失業、疾病、隔代教養等經濟生活困難。 三、由科主任或導師提出申請。	下學期 8 名	每名 2,5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4. 頒獎時間：校慶(105.04.20)前一週頒獎
	六 順益台灣原住民博物館獎助學金	20,000 元	林清富校友	一、本校在校清寒原住名籍學生。 二、家庭發生變故、單親、失業、疾病、隔代教養等經濟生活困難。 三、由科主任或導師以上事實提出申請。	每學期 2 名	每名 5,0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七 楊慶傳校友獎助學金	35,000 元	楊慶傳校友	一、本校在校清寒學生。 二、在校成績前一學期：學業平均 60 分以上，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三、家庭發生變故、單親、失業、疾病、隔代教養等經濟生活困難。 四、由科主任或導師以上事實提出申請。	每學期 5 名	每名 1,0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清寒及急難救助類	八	陳卿弘校友獎助學金	30,000 元	陳卿弘校友家屬	一、本校汽車科在校清寒學生。 二、在校成績前一學期：學業平均 60 分以上，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三、家庭發生變故、單親、失業、疾病、隔代教養等經濟生活困難。 四、由科主任或導師以上事實提出申請。	每學期 3 名	每名 1,000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九	黃阿碧女士清寒獎助學金	100,000 元	林書容校友	一、清寒學生或低收入戶學生，無力繳納學雜費且有心向學者。 二、家庭突遭變故、隔代或依親教養、家庭成員中有重病醫療負擔沉重，以致經濟生活困難者。 三、在校前一學期成績： (1)學業成績平均六十分以上。 (2)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小過處分者。 (3)無曠課紀錄。 四、經導師、科主任或在校老師推薦者。	每學期 2 名	每名 2,5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十	台北市文昌宮獎學金	150,000 元	台北市文昌宮	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凡學期成績均達七十分以上，德行及體育成績七十分以上，且未領有校內清寒及急難救助內獎助學金之清寒優秀學生。	每學期 3 名	每名 2,5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當學期中第一~十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十一	正則學園急難救助獎助學金		日本正則學園	一、在校生突遭意外或重病者申請時頒發。 二、可由導師或科主任依據事實協助提出申請。		視學息而定	1. 學期中皆可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十二	「簡朝陽先生與呂鳳珠女士」學生急難救助金	100,000	簡朝陽先生與呂鳳珠女士	一、在校生突遭意外、重病或家庭突遭變故，以致家庭經濟陷入困境者。 二、經導師、科主任或在校老師依據事實協助提出申請。 三、同一事實申請以一次為限。	1. 突遭意外受傷者，核撥救助金新台幣 3,000 元。 2. 突遭意外以致傷殘或領有重大傷病卡者，核撥救助金新台幣 5,000 元。 3. 家庭突遭變故，以致家庭經濟陷入困境者，核撥救助金新台幣 8,000 元。		1. 事實發生三個月內申請。 2. 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須附醫療診斷證明書、重大傷病卡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品格優良類	一	陳嘉男校友品格優良獎助學金		陳嘉男校友	本校在校學生皆可申請，申請條件優先順序與審查項目如下： 一、品行優良：前學期「德育成績」平均八十五分以上；學業成績七十分以上；未受警告(含)以上處分(曾受處分，但於學期內申請改過銷過合格者)。 二、有孝順父母、刻苦勤學、熱心服務、積極參與公益活動等特殊事蹟，足堪為師生楷模者。 三、參加校外競賽者、表現優異，堪為同學模範者。 四、其他具備值得表揚事蹟者。	每學期 2 名	每名 1,5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3. 導師、科主任或在校老師可推薦。 4. 申請名額超過時，由校長及相關處室主任、科主任、導師組成的『陳嘉男校友品格優良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決議核發名單與金額。

成績優良類	一	甲、乙種成績優良獎學金	本校合作社提供	開南商工合作社	一、學業標準：總平均達 80 分(含)以上，無不及格科目。 二、德行評量：當學期無受小過或累計達小過(含)以上處分。 三、甲種獎學金：每班第一名之同學，若第一名同學仍未達前二項標準者，將往後推算，皆無符合者，該班本項從缺。 乙種獎學金：每班第二名之同學，若第二名同學仍未達前二項標準者，將往後推算，皆無符合者，該班本項從缺。	每學期 每班 2 名	甲種每名 3,000 元 乙種每名 2,000 元 獎狀各乙張	1. 上、下學期各頒一次。 2. 上學期二、三年級學生。下學期一、二、三年級學生。 3. 上學期開學後第四週、下學期開學後第三週由註冊組主動篩選後，由班級做最後確認。
	二	王武雄校友獎學金	200,000 元	王武雄校友	一、本校二、三年級在學學生。 二、前學年成績：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 三、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四、每年核發一次。	綜合高中 2 名 職業工科 2 名	每名 600 元	1. 每學年頒一次。 2. 上學期開學後第四週註冊組主動篩選辦理。 3. 以學年總平均高低遴選，曾獲頒甲乙種成績優良獎學金者除外。 4. 第二、三、四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三	蕭柏舟校友獎學金	160,000 元	蕭柏舟校友	一、本校二、三年級在學學生。 二、前學年成績：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 三、德行評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四、每年核發一次。	職業商科 3 名	每名 1,000 元	1. 每學年頒一次。 2. 上學期開學後第四週註冊組主動篩選辦理。 3. 學年總平均高低遴選，曾獲頒甲乙種成績優良獎學金者除外。 4. 第二、三、四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四	張世漢老師獎學金		楊世昌先生 (46 高土 10 屆 B 班)	一、前學期學業總平均 85 分以上，德行評量良好，獎懲記錄功過相抵後無警告處分者。 二、全校前二名。	每學期 2 名	每名 5,000 元	1. 開學後第四週註冊組主動篩選辦理。 2. 以學期總平均高低遴選出全校第一、二名。 3. 第二、三、四項以不重複為原則。
	五	台北市文昌宮獎學金	150,000 元	台北市文昌宮	品學兼優學生獎學金：凡學期學業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德行及體育成績八十分以上，且未領有校內成績優良類獎學金之品學兼優學生。	每學期 3 名	每名 2,500 元	1. 第四週(3/10)前完成申請 2. 申請者(學生)請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格。
	六	再興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		劉宗信先生	本校學生在學期間，報名名全英檢考試取得證照學生或多益普級成績達 120 分以上，且符合以下件者： 1. 依法核定之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有書面證明者。 2. 家庭遭遇變故，致生活陷於困難，經導師認定並提出書面證明者。 3. 同一事實申請以一次為限。	補助全民英檢(多益普級)考試報名費全額		1. 檢附申請書 2. 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本，或導師開立之證明書。 3. 取得證照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
比賽類	一	陳雲鵬 老師獎學金	136,398 元	陳雲鵬老師	一、依教學組所公開舉辦之作文、書法比賽，各年級第一名得獎名單。	各年級 1 名	每名 300 元	1. 依教學組公佈得獎名單後，由註冊組辦理。 2. 每學年舉辦一次。